

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 工作简报

【2016】第 2 期

一、发展改革委委托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评估工作

2016 年 7 月 28 日，发展改革委发展规划司召开“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评估”工作启动会，委托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与发展改革委小城镇中心、国际合作中心等三家单位对全国第一、第二批共 137 个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开展全覆盖的评估工作。

会议由发展规划司陈亚军副司长主持，城镇化处王群会处长和相伟副处长具体部署任务，三家受委托单位的代表参会。研究院院长助理兼办公室主任谭小川老师带领研究骨干出席。

根据要求，本次评估重点关注三个方面：一是试点工作取得的初步成效和经验、二是需要加快探索突破的领域、三是深化试点探索需要完善的支持政策。研究院负责评估的具体范围包括：河北（5）、山西（4）、内蒙古（5）、吉林（7）、黑龙江（6）、江苏（1）、广东（7）、海南（4）、贵州（6）共计九省区 45 个试点。

二、向清华大学常务副校长程建平汇报工作

2016 年 7 月 30 日，研究院院长助理兼办公室主任谭小川老师带队，向常务副校长、研究院院长程建平汇报本次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评估的工作方案。程校长表示大力支持，提出几点工作建议，并希望团队结合研究院的未来发展做深入思考。

程校长的建议有三点：一是在细化工作方案的基础上，选择临近省份开展先期调研，积累总结经验后再全面开展工作；二是建议与五道口金融学院联系，增加投融资机制领域的专家进入工作团队；三是考虑与相关企业的战略合作，拓展研究经费的来源渠道，支持研究院未来建设。

三、院内综合试点评估工作动员会

2016年8月4日，研究院办公室组织召开了面向全体评估组成员的综合试点评估动员会。研究院院长助理、发改委规划司城镇化处相伟副处长受邀出席，并做工作指导；特邀嘉宾、中国科协创新战略研究院创新评估研究所所长陈锐研究员结合“双创政策”第三方评估工作开展中的经验教训，对评估组成员进行培训；研究院秘书吕晓荷介绍本次评估的工作计划；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袁昕院长做工作动员发言；最后新型城镇化研究院执行副院长尹稚教授做总结并部署下一阶段工作。



相伟副处长介绍了2015年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评估工作的总体情况，要求2016年的调研评估工作应重点关注体制机制上的创新，重点研究需要加快探索突破的领域以及深化试点探索需要完善的支持政策；对于广东省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江苏省在特大镇特色镇试点、吉林省在专项建设基金、黑龙江省在政策机制支持、贵州省在土地经营权和宅基地使用权流转机制等等经验成效，应给予重点关注和研究。

陈锐所长结合自身工作经验介绍了第三方评估的方法技巧：一是前期加强工作方案的顶层设计，细化工作分组，做好资料收集和研究；二是要在调研过程中灵活应变，动员负责部门单位核心领导，找准调研重点人群，获取真实有效信息；三是评估报告定性和定量相结合，数据和案例相结合，目标是寻找可以落地的解决方案。

尹稚教授最后做总结发言：一是要求研究院工作团队学习两位嘉宾介绍的工作经验，在本次评估工作中“边打仗边建设”；二是发挥大数据研究的优势，做好政策文件、政策工具、主要指标的前期研究；三是协调好多个学院的专家团队，评估成果体现清华综合学科的优势；四是进一步强调第三方评估的独立性、客观性、权威性，要求工作团队严守中央八项规定和本次调研评估的纪律要求。

四、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李强教授给评估团队做“人口市民化”主题讲座

2016年8月8日，研究院副院长、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院长李强教授以《新型城镇化、市民化与人的城镇化？》为题，为评估团队进行了人口社会学领域的培训。同时，社会学系组成了一只十人左右的师生团队，参与评估调研并负责市民化专题报告的撰写。

在培训中，李强教授首先梳理了中央关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政策演变，随后结合社会学系的研究成果，总结出新生代农民工的十条现状与趋势，强调“人的城镇化”的重要意义，并对城市和农村各自面临的改革领域进行阐释。其中，李强教授强调的“人的城镇化”所包含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文明素质和社会权益等四大领域，将进一步细化形成本次评估中市民化专题的主要指标。



五、中国人民大学土地管理系叶剑平教授给评估团队做土地政策讲座

8月9日，研究院办公室邀请中国人民大学土地管理系主任、土地政策与制度研究中心主任叶剑平教授，与王建文律师一起，为评估队伍进行了一次土地政策相关知识的培训。同时，叶教授的科研团队也将参与本次评估工作。

培训以座谈的形式开展。叶教授肯定了土地制度在过去三十多年发展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同时也指出其弊端和新形势下改革的必要性。他强调了三个基本观点：一是通过公共服务设施的完善和信息流动的保障来实现城镇发展的“等值化”；二是以服务农村和农民发展为出发点去建立土地市场，还利于民；三是重视规划先行的作用，在开放市场的同时通过规划来加强引导和限定发展方向。

随后王建文律师也从法律体系、博弈原理等角度与评估小组进行了交流。



六、评估小组前期准备充分，即将赴各地开展实地调研

自接到评估任务起，研究院迅速组建团队，开展了前期的相关准备工作。研究院办公室与各省区的新型城镇化试点办公室取得联系并保持沟通，发放资料清单和座谈提纲，落实实地调研的行程安排；情报组通过原有资料库和政府网站等途径收集了中央层面和省区、地方的相关政策、报道、新闻；各专业人员结合自身工作经验，汇编了如“新生中小城市培育专题”“市政设施建设问题及典型案例分析”等资料，编制了市民化专题的访谈问卷。

2016年8月14、15日，评估小组已陆续启程，奔赴广东、吉林、河北等地开展实地调研。

报：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领导小组
抄：（无）

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办公室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五日
